

# 营口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营自然资告字[2023]YH001-YH006 号

经营口市人民政府批准,营口市自然资源局沿海产业基地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下列6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 规划要求

单位:㎡、元/㎡、万元

| 土地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面积    | 土地用途       |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        | 出让年限(年) | 起始价格 | 竞买保证金      |
|---------|---------------------|---------|------------|----------|--------|---------|------|------------|
|         |                     |         |            | 容积率      | 建筑高度   |         |      |            |
| 2023A-1 | 北临东海大街、东临四号路        | 18000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518.4      |
| 2023A-2 | 北临营钢南路、东临金裕路        | 47743.6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1375.01568 |
| 2023A-3 | 南临金元街               | 52863.9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1522.48032 |
| 2023A-4 | 北临营钢南路              | 35100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1010.88    |
| 2023A-5 | 南临金元街、东临金裕路         | 30015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864.432    |
| 2023A-6 | 北临营钢南路、南临金元街、西临嘉晨大道 | 132375  | 三类工业用地(M3) | 不低于0.6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3812.4     |

##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规定限制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竞买。

三、本次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买人。

四、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申请人首先须自行到营口信达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理VPN(地址:金牛山大街西133号,联系电话:15141711654)。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有关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挂牌出让文件》届时在网上发布(<http://www.ykgtij.com/>)。申请人可于2023年3月4日9时至2023年4月4日11时,到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办理网上挂牌交易有关事项,逾期不再受理。

## 六、挂牌出让时间

1. 申请人办结网上挂牌交易有关事项后,

可通过互联网自行登录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网站中网上挂牌交易管理系统进行申请登记和下载取得《挂牌出让文件》资料,按网上挂牌交易规则、程序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4日16时,逾期不再受理。

2.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公告期限为:2023年3月4日9时至2023年3月23日16时。

3.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交易期限为:2023年3月24日9时至2023年4月10日10时。

## 七、其他事项

1. 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2. 土地公开出让工作由营口市自然资源局沿海产业基地分局及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组织实施。

3. 本期挂牌出让地块净地交付责任主体

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管委会。地块挂牌成交后,净地交付责任主体与竞得人签订土地交付协议书。

4. 本次挂牌1宗地为工业用地,禁止商业及住宅用地开发。

5. 本期挂牌出让1宗土地用地项目要符合《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和用地政策,具体由辽宁(营口)沿海产业基地管委会负责监管。

6. 交付土地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交付。

7. 竞得人须在挂牌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携带相关资料(详见《挂牌文件》),到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资格审查,并签订成交确认书。

8. 竞得人与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后,必须在10个工作日内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如不可抗力影响无故不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成交

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者,出让人有权从竞得人已交保证金中扣除成交价款20%的定金不予返还,出让人有权对该宗地另行出让,若另行出让的价格低于本次出让成交价款的,原竞得人还须补交实际差额,并赔偿因违约造成出让人的其他损失。

9. 挂牌事项如有变更及补充,以补充公告为准。

10.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网站(<http://www.ykgtij.com/>)或电话咨询。

联系人:陈德爽

联系电话:0417-2877930

联系地址:营口市西市区民生路28号

联系人:王竞晗

联系电话:0417-3888063

联系地址:营口市西市区新联大街195号

营口市自然资源局沿海产业基地分局

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3年3月3日

# 营口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营自然资告字[2023]LB005、LB006 号

经营口市人民政府批准,营口市自然资源局老边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下列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 规划要求

单位:㎡、元/㎡、万元

| 土地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面积    | 土地用途                                |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        | 出让年限(年) | 起始价格 | 竞买保证金   |
|------------|---------------------|---------|-------------------------------------|----------|--------|---------|------|---------|
|            |                     |         |                                     | 容积率      | 建筑高度   |         |      |         |
| LB2023-1-1 | 老边区汽保园汽保一街北侧、汽保中路东侧 | 20359.2 | 工业用地                                | 不低于0.8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586.345 |
| LB2023-2-1 | 新新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 1493    | 工业用地(不含石油化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 不低于0.8   | 详见挂牌文件 | 50      | 288  | 42.9984 |

## 二、竞买人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规定限制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竞买。

三、本次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买人。

四、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申请人首先须自行到营口信达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理VPN(地址:金牛山大街西133号,联系电话:15141711654)。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有关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挂牌出让文件》届时在网上发布(<http://www.ykgtij.com/>)。申请人可于2023年3月7日9时至2023年4月6日11时,到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办理网上挂牌交易有关事项,逾期不再受理。

## 六、挂牌出让时间

1. 申请人办结网上挂牌交易有关事项后,

网站中网上挂牌交易管理系统进行申请登记和下载取得《挂牌出让文件》资料,按网上挂牌交易规则、程序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6日16时,逾期不再受理。

2.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公告期限为:2023年3月7日9时至2023年3月26日16时。

3.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交易期限为:2023年3月27日9时至2023年4月11日10时。

## 七、其他事项

1. 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2. 本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工作由营口市自然资源局老边分局及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组织实施。

3. 本期挂牌出让的土地交付责任主体为营口市老边区人民政府。地块挂牌成交后,交付责任主体与竞得人签订土地交付协议书,并

转发自然资源部门一份,做为签订土地出让合同的依据。

4. 本期挂牌出让土地采取现状土地挂牌出让方式,竞买人只竞土地价格不竞地上建(构)筑物价款。土地成交时,地上建(构)筑物一并成交,由营口市老边区汽保产业基地建设发展中心负责对地上物进行处置。

5. 本期挂牌出让1宗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6. 本期挂牌出让1宗土地用地项目要符合《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和用地政策。

7. 竞得人须在挂牌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携带相关资料(详见《挂牌文件》),到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进行资格审查,并签订成交确认书。

8. 竞得人与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后,必须在1个月内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出让合同》。如不可抗力影响无故不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者,出让人有权从竞得人已交保证金中扣除成交价款20%的定金不予返还,出让人有权对该宗地另行出让,若另行出让的价格低于本次出让成交价款的,原竞得人还须补交实际差额,并赔偿因违约造成出让人的其他损失。

9. 挂牌事项如有变更及补充,以补充公告为准。

10.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网站(<http://www.ykgtij.com/>)或电话咨询。

联系人:陈德爽

联系电话:0417-2877930

联系地址:营口市西市区民生路28号

联系人:陈刚、包宇

联系电话:0417-3259207、0417-3259206

联系地址:营口市老边区花园路9号

营口市自然资源局老边分局

营口市土地储备中心

2023年3月6日